

# 公开听证:让检察护企落实处

**乌兰花讯** 近年来,在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五大百亿产业集群”新能源产业加速崛起的过程中,多次出现施工单位职务侵占犯罪现象。今年年初以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人民检察院已受理3起施工余料被私下变卖案件。为保障项目顺利推进,促进企业健康发展,近日,该院组织召开了一场旨在助力企业建立健全施工

余料管理制度的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听证员、相关企业代表以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出席会议,同时邀请人民监督员对听证会进行监督。

会上,承办检察官详细阐述了案件基本情况、企业内部管理制度方面存在的问题,听证员结合实际案例和行业特点,围绕企业持续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提出

了堵塞管理漏洞的意见和建议,职能部门负责人就政策法规和监管要求进行了深入解读,为企业明确了改进方向。

企业代表表示,通过此次听证会充分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将积极采取措施,加强施工余料管理,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李娜)

## 贯彻落实会议精神 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赛汉塔拉讯** 近日,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人民法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全盟基层法院院长研讨班精神,总结研判年初以来本院审判执行质效等各项重点工作情况,分析当前形势任务,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会议强调,全院干警要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锡盟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张伟在全盟基层法院院长研讨班上的讲话精神上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聚焦办好自治区“两件大事”,抓实“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提振信心,坚定决心,全力推动审判执行工作提质增效,为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打下坚实的基础。

(潘玲)

## 预防校园欺凌 法治护航成长

**额尔古纳讯** 9月4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联合额尔古纳市法学会、额尔古纳市人民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工作人员,前往额尔古纳市第二中学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为同学们送上“开学第一课”。

活动中,该院立案庭庭长宋丽杰作为法治副校长向学生发放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宣传资料,对相关法律知识进行宣讲,并播放了反校园欺凌普法教育微电影,让学生们更加直观地了解校园欺凌对于施暴者和受害者双方带来的不可逆转的伤害和无法挽回的惨痛后果,帮助学生了解校园欺凌的危害、可能触犯的法律和应该承担的法律后果,引导学生们要学法、懂法、知法、守法、用法,学会用法律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和人身安全。

(希吉日)

## 以公开促公正 以监督促规范

**阿勒腾席热讯**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以检务公开为抓手,创新“人大+检察”机制,以公开促公正,以监督促规范,不断强化司法公信。

该院利用12309中国检察信息网及时向社会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及案件信息查询,确保当事人充分了解办案过程,把司法办案的各个环节呈现在“阳光下”,倒逼全院干警查找不足,实现从“照单监督”“表面监督”到“全面监督”“深度监督”的转变。此外,该院还积极探索“人大+检察官”新模式,出台实施办法,建立联络工作台账,通过设立人大代表监督议事室,听取代表对检察工作的意见与建议,并建立听证员信息库,邀请各领域专业人士担任听证员,对相关案件进行全流程监督,保证检察听证的透明度与专业度。截至目前,该院共召开听证案件38件次114人,开展人民监督员活动44件次44人。

(杨燕)

## 违反限制消费令乘坐飞机 法院依法罚款3万元

**鄂尔多斯讯** 被限制高消费的王某某在明知自己不得有乘坐飞机等高消费行为的情况下,仍心存侥幸、铤而走险,通过“特殊渠道”购买了飞往北京的机票,规避限制消费令违规乘机。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到线索

后,随即启动“执行110”应急机制,组织干警迅速赶往北京某机场,在飞机降落后立即对王某某进行拘传。在强制执行的有力震慑和执行干警耐心释法明理下,被执行人王某某终于认识到自己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严重后果,主动承认并改正错误,当场

向申请执行人履行现金50万元,并就剩余部分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分期履行和解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鉴于被执行人王某某主动承认错误并积极履行执行款,法院最终决定对其罚款3万元,被执行人当场缴纳罚款并悔过改错。

(戴文会)

## 美食节上的“法治大餐”



**鸿茅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凉城县“岱海之夏”文化旅游美食节暨群众文化活动周正式启动。乌兰察布市凉城县人民检察院以“美食节”为契机,走进岱哈广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给群众送上“法治大餐”。

活动现场,检察人员与参加美食节的商户和来往群众热情互动,结合美食谈食品

安全,引导商家牢记“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的食品安全要求。同时,检察人员向过往群众派发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手册等普法宣传资料,详细讲解如何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现场还就群众关心的婚姻家庭、土地纠纷、交通安全等法律问题为群众答疑解惑。

(王燕)

## 法检共学凝共识

**树林召讯** 9月3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委党校副教授王耀阁为法检两院全体人员作专题辅导讲座。达拉特旗人民法院、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两院全体人员参加了本次培训。

王耀阁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辟中国式现代化广阔前景》为主题,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聚

## 同堂学习促提升

焦重点在更高水平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提高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水平三个方面展开讲授,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诠释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下一步,达拉特旗检察院全体检察人员将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掀起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热潮。

(王雨欣)

## 围绕“和”的理念 化解家事纠纷

**本报讯**(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屠凤阳 张丽丽)赤峰市翁牛特旗人民法院乌丹法庭积极探索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围绕“和”的理念,突出“柔”的基调,让家事审判带着“温度”落地,近3年来,该庭累计将1000余件家事纠纷化解在萌芽阶段,打造了新时代家事法庭品牌。

乌丹法庭与司法、妇联、民政等部门建立家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组建了40余人的家事调解队伍,总结提炼出“望闻

问切”调解法,以倡导移风易俗、抵制高额彩礼、修复婚姻家庭关系、未成年人保护、赡养老人、家庭邻里和睦等为重点,绘好家事解纷“同心圆”。同时,该庭通过落实案后跟踪、回访帮扶等机制,不断延伸家事案件判后服务职能,以“小家”和睦促“大家”和谐。2023年以来,诉前成功调处家事纠纷230余件,案件申请执行率从2019年的37%下降到2024年的5.4%。

## 法官调解化干戈 弥合裂痕续友情

**鄂尔多斯讯** 老付与老呼是自幼一起长大的挚友。老呼因资金周转不畅向老付借款3万余元。然而,借款期限将至,当老付向好友索要借款时,老呼却多次以各种理由拒绝还款。多次催讨无果后,老付只好将昔日好友诉至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

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承办法官组织双方进行调解。法官一边认真倾听两

位当事人的诉说,一边劝说老付念及旧情再给好友一次机会,同时,从情理法的角度耐心劝导老呼,应当珍惜多年情谊,而且借款本就应该偿还,否则不仅会辜负朋友的信任,还将面临法律的制裁。

在法官的不懈努力下,老付主动放弃了所有利息,老呼只需偿还本金即可。同时,老呼当即偿还老付1.5万元,并承诺在10月初将剩余欠款全部还清。

(白艳 侯丽琴)

## 检查与指导相结合 考核与督促两落实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司法局围绕对律所及律师的监督检查、公证处及公证员的监督检查等5个监管事项,开展2024“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一是明方向,科学制定检查计划。按照包头市市场监管部门工作要求,该局秉持“减轻企业负担、减轻行政成本”的执法理念,制定了《包头市司法局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并于年初在官方网站进行了公示。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从系统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建立随机抽查任务6个。二是清底数,健全完善随机抽查“两库”数据。该局在建立“一单两库一细则”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法律服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全流程使用协同监管平台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保监管主体和监管对象全面、规范。三是强执行,认真开展抽查检查。该局按照制定的年度抽查计划,随机抽取全市14家律师事务所、4家基层法律服务所、6家公证处及6家司法鉴定机构开展检查工作,通过“检查与指导相结合、考核与督促两落实”的检查方式,有效提高了全市法律服务机构执业队伍的诚信执业意识。

(包头市司法局供稿)

## 积极采取三项举措 推进基层治理工作

**包头讯** 包头市青山区司法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将基层治理与司法行政工作深度融合,为青山区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贡献司法力量。

该局结合“法律七进”“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宣传活动,组织“法律明白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员等宣传力量深入部队、社区、企业、学校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有效提高了全社会的法治观念,增强了人民群众运用法律武器维护权益的信心和能力。

该局不断强化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织牢基层安全稳定网络。通过系统核查、电话沟通、实地排查等方式,确保有效开展衔接、安置、帮教等工作,截至目前,衔接刑满释放人员69名,衔接率100%,帮教率100%,安置率100%。

该局重点围绕易激化的物业纠纷、债务争议、邻里、土地等纠纷开展排查,将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人民调解有机结合,实现了工作的无缝对接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模式,打造了“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慢调司理”调解室等矛盾纠纷化解平台,进一步提升了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的能力。

(包头市青山区司法局供稿)

## 扎实推进专项行动 赋能基层社会治理

**金山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为基层依法治理赋能充电,近日,包头市固阳县司法局开展了“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专项行动。

该局制定印发工作方案,方案中明确规定了法律顾问的工作职责、结对帮扶对接情况及工作要求等内容,统筹执业律师、公职律师、法律援助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等25名专业服务资源,配齐配强村(居)法律顾问,结对帮扶全县322名“法律明白人”,并做好动态管理相关工作。

该局积极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优势和“法律明白人”的乡土优势,畅通面对面工作渠道,双方定期交流信息、研究推进有关矛盾纠纷、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工作。“法律明白人”在基层提供解答法律咨询、调解邻里纠纷、普及法律法规知识、引导群众依法维权等日常法律咨询。遇到复杂、重大的法律问题时,“法律明白人”及时联系并配合专业法律顾问共同处理。

各村(居)法律顾问参与村级涉法问题、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宣传等工作过程中,积极吸收“法律明白人”参与其中,全县法律明白人开展法治宣传、矛盾纠纷化解等1008件,调解成功率达99.2%,有力推动了基层治理的规范化和法治化。

(包头市固阳县司法局供稿)